



息 869 条，主动公开公文类信息 35 件。2021 年，我委共收到建议提案主办 162 件，主动公开 132 件，主动公开率 81.5%。

## 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我委按照准确适用《条例》和《规定》、从严把握不予公开范围的原则，努力提升依申请公开工作质量和效果，依法依规办理答复工作。2021 年度共收到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件 304 件，完成答复 305 件（含上年度转办），行政复议 8 件、行政诉讼 7 件。动态拓展主动公开范围，建立依申请公开转主动公开常态化审查机制，2021 年累计转主动公开信息 6 件。

## 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一是做好政策解读。通过“政策解读”专栏，对行业有关重大政策出台及时进行解读，2021 年累计发布各类政策解读 23 件。

二是扩大公众参与。为深化公众参与，畅通政民互动，助力城市软实力提升，市交通委结合自身工作和业务重点，开展了 4 场主题开放日活动，组织会议公开等活动 2 次。

三是回应社会关切。通过“互动平台”栏目，及时办理、回复群众咨询、主任信箱等意见建议。同时积极主动通过新闻发布会、媒体等多种途径回应群众关切，先后 5 次通过市政府新闻发布会、电台广播在线访谈等方式，深入解读政策背景、实项目、重点工作，及时准确传递权威信息和政策意图。2021 年，多渠道办理群众咨询、意见建议件 1482 条。

## 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一是加强政府网站建设。规范“政府信息公开”专栏设置，调整和落实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和要求。落实门户网站智能检索功

能,打造内容丰富的政务知识库,着力提升政府网站无障碍水平。2021年,“上海交通网”共发布各类信息2658条,网站总点击量210万次。

二是发挥新媒体平台作用。充分利用“上海交通”微信微博平台,主动推送交通行业权威信息、便民服务信息等内容。2021年,“上海交通”微信发布各类信息1080条,订阅数30万个;“上海交通”微博发布各类信息1560条,关注量173.4万个。认真开展政务新媒体、微信和QQ工作群集中清理整治,推动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。

### (五) 监督保障

一是加强组织领导。建立健全由委办公室牵头、相关单位负责的网站信息内容建设协调机制,确保重要政策和公开信息第一时间准确发布。落实工作责任,制定《2021年上海市交通委员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,明确全年工作思路和重点任务。

二是狠抓问题整改。对照市政府网站检查情况及2020年度政务公开评估情况,坚持问题导向,及时召开会议,分析政务公开工作的问题和不足,制整改措施,建立健全相关制度,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发布工作,推进整改落实到位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12	13	28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741277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9746
行政强制	4621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264093

备注：市交通委 2021 年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包括车辆通行费（限于政府还贷）、城市道路占用、挖掘修复费、道路运输管理证照工本费（限丢失、损坏补办）、机动车道路停车费收费、港口岸线使用费、公路路产损坏赔（补）偿费、市政设施损坏赔偿费等。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301	2				1	304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7					2	9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	16	1				17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	0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				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			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1				1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2				2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			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			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				0
	（四）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220	1		3	224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31				31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5				5
	（五）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1				1
		2. 重复申请		1				1
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				0		

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### （一）重点领域公开工作情况

我委今年严格落实市政府 2021 年度重点领域公开要求：

一是轨交出行信息便利性提高。进一步优化标识阵地点位和增加密度，累计增加 3408 块站名信息牌、2092 处墙面辅助信息带，实现乘客进出站、换乘等关键路径导向清晰连贯，重要服务设施的位置指示规范。完善动态信息服务，优化车厢移动电视发布运营信息，完成 19 种车型 529 列车电子屏改造。完善站点周边主要公共设施导向信息，精细化显示周边重要及主要公共设施的导向指引。规范完善突发信息报送机制。

二是公交线路调整信息公开力度大幅提升。2021 年全年市属公交线路优化方案共涉及线路 66 条（新辟 5 条，调整 47 条，撤销 14 条）。通过门户网站、上海发布、上海交通等公众号累计转载发布全市及各区公交线路调整信息 54 次，涉及线路 291 条，有效扩大公众知晓度和参与度。

三是“上海停车”APP 的宣传推广应用成效显著。到 2021 年底上海停车注册用户数已达 167 万人，其中绑定车牌用户数 87 万。已全面联网接入本市 3300 个经营性停车场（库）和 1200 个收费道路停车场的基础信息数据，实现相关信息查询全覆盖。上海停车接入 2000 家公共停车场（库）“统一支付”服务，上线 153 家错峰共享签约项目提供 3272 个错峰泊位。停车预约服务医院达到 22 家，总计提供 792 个预约泊位提升“上海停车”应用服务。

四是交通执法领域信息公开透明度大幅提升。进一步优化交通违法行政处罚公示页面，实现多项检索功能。不断提高行业执法监督的影响，与上海广播电视台融媒体中心联合策划出品了6集系列片《守沪春运》，在上海新闻综合频道《案件聚焦》特别节目中连续播出；先后撰写及主动发布主题新闻报道30余次，新华社、新闻综合频道等各级各类媒体共播报、刊发、转发相关报道200余篇次。开通市交通委执法总队微信公众号，发布网约车平台企业监管信息，每季度定期发布本市网约车平台投诉排名。

### （二）收取信息处理费用情况

本年度，我委未收取依申请公开相关费用。

### （三）其他

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从2021年1月1日到2021年12月31日止，报告的电子版可从本机关政府网站(<http://jtw.sh.gov.cn/>)上下载。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联系：上海市交通委员会办公室，联系电话：021-23115126；电子邮箱：[bgs@jtw.shanghai.gov.cn](mailto:bgs@jtw.shanghai.gov.cn)。